

湖南大学档案与校史馆

关于 2021 年毕业生照片归档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了做好2021年毕业生照片归档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. 归档时间：2021年5月1日至6月30日。

二. 归档范围

1. 2021届研究生、普教本科毕业生集体照(以院系、专业、班级为单位)。

2. 2021届研究生、普教本科毕业生个人照(2寸)。

三. 归档要求

纸质照片和相应的电子照片都要求归档，纸质照片原则上不能过塑。

1. 毕业生集体照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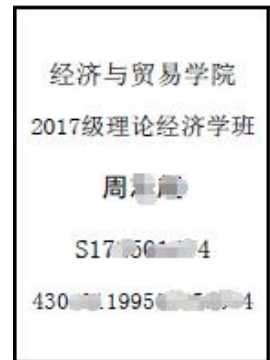
(1) 纸质集体照需标注：拍摄时间、院系(专业、班级)名称、毕业生届别，并附与照片内人员位置一一对应的名单(名单在照片下方或背面)。

(2) 电子照片以“XX 学院XX 级(届)XX 专业XX 班合影”方式命名。

(3) 原则上普教本科生的毕业合影必须有班级集体照片，不能只交全院学生合影。

2. 毕业生个人照

(1) 毕业生个人照为2寸彩照，照片背面粘贴上照片说明贴条（如右图所示，贴条上须标注学院、班级（研究生无班级时可用年级专业等替代班级）、学号、姓名和身份证号码。粘贴尺寸原则上应与照片相同，带胶的照片贴条尺寸不得小于照片尺寸，否则插入照片袋时胶会粘在照片袋上。



个人照背面贴条可以使用“毕业生照片背面贴条打印软件”打印，软件见附件或从湖南大学校史与档案馆首页右侧“常用表格下载”栏目中下载，不会使用的请联系档案与校史馆袁老师。

(2) 各学院到档案与校史馆领取专用照片袋后，照片以班级为单位(研究生无班级时可用专业替代班级)，按学号顺序插入照片袋，相袋的插口面(磨砂面)为照片正面。注意：不要把照片插反，不同班级也不要混插在同一页中，不合要求必须重新插袋。



(3) 电子照片文件名以学生“身份证号”方式命名。

请各学院认真做好上述归档材料的收集、整理工作,并及时移交。

归档过程中如有问题,请与档案与校史馆袁老师联系,联系电话:
88821537。

特此通知。

档案与校史馆

2021-04-1